嵩嶽商埠計畫商榷書

楊樹莊署簽

序

閩南贛南。綿亘千里。寶藏豐富。戶口殷繁。而經濟拮据。民生凋敝。萑苻遍地。莫可誰何。貞奉令剿匪。駐漳有年。窃維治匪不在誅匪。愛民貴能利民。是以戎馬之餘。對於民生經濟。靡不特加注意。悉心研求。冀得正本清源之方。爲長治久安之計。懲前毖後。深知發展經濟。實業爲先。利用厚生。古有明訓。先總理以實業計畫。爲建國方略之第二。一則曰開發交通。再則曰開闢商港。先知先覺。成法昭然。籌畫進行。詎容或緩。爰於丟歲四中全會。建議開闢嵩嶼商港。幷於今夏邀集閩中父老。請建嵩汀鐵道。二者一爲總理指定全國三等商港之一。一爲總理劃定全國鐵路網廈門建昌線之一段。貞謹奉良箴。力求實現。特商由福建建設廳暨海澄縣政府。設立嵩嶼建設委員會。幷商請僑商黃君奕柱等。組織民辦嵩汀鐵道籌備處。籌畫經營。於茲數月。進行方略。粗具端倪。比者嵩嶼建設委員會。以草擬商埠計畫商榷書。屬序於貞。窃以功無鉅細。計畫是賴。事有始終。經濟攸關。碩畫盡籌。固有資乎多士。豐功偉績。並有待於衆擎。所冀邦人君子。共遵總理遺教。致力建國良圖。則芸匕黎庶。會看來蘇有日。莽莽河山。立見寶藏無窮。豈不懿歟。時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一月張貞序於霞漳福建剿匪司令部。

嵩嶼商埠計畫商榷書目錄

序

第一章　嵩嶼之地位與形勢

第二章　嵩嶼與廈市之關係

第三章　嵩嶼與航運之關係

第四章　嵩嶼與腹地之交通

第五章　嵩嶼之建設

一，區域之劃分

二，建設之程序

三，經濟之籌畫

第六章　結論

附圖

嵩嶼沿海一瞥

嵩嶼商埠區域劃分圖

嵩嶼第一期住宅區地區圖

嵩嶼港灣形勢圖

嵩嶼商業區第一二期整理地區圖

第一章 嵩嶼之地位與形勢

總理所定海港系統。在東南兩大港之間。置三等港凡九。嵩嶼其一也。嵩嶼在思明島之西南。位居東經一百一十八度一分三十抄。北緯二十四度二十八分三十抄。與今之廈門市一衣帶水。隔岸相望。而臨港灣。背控大陸。爲原日漳厦鐵路之肇端地。卽建國方略中。厦門至建昌鐵路之起點也。以故嵩嶼管領腹地。上訖建昌。凡六百公里。東由泉州西出詔安。凡二百六十公里。計面積一十五萬方公里。物產富庶。寶藏充盈。如龍岩之煤。安溪之鐵。連城之紙。永定平和之煙。龍溪之糖。與夫浦雲詔之米及水菓等。固其著者。他日鐵路告成。無窮之物產地藏。固須經嵩嶼而輸出。卽民間日用所需。亦必由嵩嶼而輸入。是嵩嶼一港。爲閩贛之門戶。握海洋之鎖鑰。實不待智者而後辨。其他位之重要。有如是者。以形勢論。則嵩嶼之前有大嶼。一氣相通。築堤可達。沿岸水深。大都在五尋至十六尋之間。大嶼之背有海灘。低潮之時。涸可見底。以之塡築新區。費省工易。更有鼓浪嶼橫列於前。爲天然之防波堤。邦平尾諸山。聳峙於北。作金湯之屏障。至於港面之寬。港水之深。氣候之溫良。與風力之和緩。尤爲沿海商港中所不多覯。果能銳意經營。則十年生聚。百業繁興。一片荒涼之區。不難立變爲萬邦薈萃之域。而對於馬來羣島。南亞細亞半島。及南洋各埠。尤爲一氣遙通。互相呼

應。貿易繁盛。拭目可期。嵩嶼之地位既如彼。其形勢又如此。宜乎商港之設。所以刻不容緩也。

第二章　嵩嶼與廈市之關係

廈門街市。原有面積。僅四方公里半。今雖竭力經營。擴大至六方公里。發展市區。究虞不足。且購地置業。寸土尺金。生產道窮。消費日盛。爲廈市計。爲廈市數十萬人經濟計。要在建鐵路以達汀龍建邵。并闢嵩嶼爲轉運中心。而貿易中樞。固仍在廈市。二者告成。車水馬龍之盛。必更有勝於今日者。觀九龍之於香港。可爲明證。是嵩嶼之於廈門。將見相爲互助。而益臻繁榮。何至各自競爭。而轉形衰落。比者漳廈建案之士。對於嵩嶼闢埠之圖。或有不爲廈門慶。而爲廈門憂者。抑亦過已。此本會對於嵩廈關係。熟稔情況。所當奉告於我邦人父老者也。

第三章　嵩嶼與航運之關係

廈門原屬老條約港之一。自海禁開後。商輪麕集。只以內地交通。久未開闢。土產輸出。日形減少。洋貨輸入。反而增加。（參照後表洋貨進口自十六年而十七年雖形減少。至十八年復見增加。據海關人云十九年及二十年度增加尤速。）用是漏巵日甚。民困益深。顧念經濟前途。令人不寒而慄。根據海關報告。年來廈門進出口貨値價。十卅下表。

項目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備攷
洋貨進口淨數	二〇，二二六，八八一〇〇	一八，〇〇六，三四九〇〇	一八，七七六，五六〇〇〇	均以關兩計算
土貨進口淨數	一五，七〇八，一九四〇〇	一四，六七四，六九七〇〇	一二，三三一，七〇二〇〇	
土貨出口總數	四，七五六，七五四〇〇	三，六九七，〇五七〇〇	三，九〇九，四四八〇〇	

依照上表。入超於出。數及十倍。揆厥原因。一則由於今之廈門市。遠隔大陸。不堪爲貨物輸出之咽喉。一則由於嵩汀鐵路。建築未成。碍難極運輸之靈便。倘能就嵩嶼地方。施以商埠最新計畫嵩舉凡貨倉棧橋運河等。均一一設置。對於嵩汀鐵路。並力促其成。則內地富源之漸闢。卽航運輸出之增加。日積月累。必有出超於入之一日。至於輸入貨物。由廈門運消內地。起落駁船。糜費實巨。若能運抵嵩嶼。由棧橋而卸於鐵道。則運費所省。數實不貲。故嵩嶼商埠之開闢。不但爲輸出計。卽於輸入。亦有莫大關係也。其有裨於民生經濟。更無論矣。

第四章　嵩嶼與腹地之交通

商埠爲貨物中心。運輸樞紐。論交通則輸入與輸出同功。腹地與海洋並重。而腹

地交通。亦水陸均要。殊途同歸。因地制宜。各得其用。理至顯也。漳厦鐵路。創辦於有清末葉。原定路綫。下自嵩嶼。上達汀龍。意在關內地之富源。聯陸海之運輸。民生經濟。關係至切。顧舊路頗廢。新綫未修。整理延長。工多費鉅。自非藉重民力。實難觀成。最近

中央有鑒及此。准將該路劃歸商辦。限期收回。閩中父老。莫不聞風鼓舞。踴躍參加。此路告成。幹綫運輸。足稱利便。而其所以薈萃各地物產於幹線。分散輸入物料於各區。則公路與河流是賴。閩南公路。經始於民國八年。十載以還。工程進行。未嘗或輟。漳泉兩邑。各爲中心。漳州方面公路。共計不下四百餘公里。而里路未計也。泉州方面公路除里路外。亦不下四百五十餘公里。茲將各路詳列如次。

漳泉兩屬公路一覽表

路名	起訖	里程	延接地點	備攷
漳嵩路	起漳州 訖嵩嶼	四十五公里	已通車	
漳浮路	起漳州 訖浮宮	三十公里	已通車	

漳龍路	起漳州 訖龍岩	一百二十公里	連城永定汀州	已通車至馬山
漳南路	起漳州 訖浦南	十五公里	華封漳平	已通車
漳詔路	起漳州 訖詔安	一百二拾公里	潮油	已通車至漳浦不日可至詔安
靖和路	起南靖平和	七拾五公里	詔安潮油	不日完竣
南泰路	起浦南 訖長泰	六公里	岩溪	已通車
角灌路	起角美 訖灌口	拾五公里	由灌口接同安	已通車
灌同路	起同安 訖灌口	拾五公里	由同安接安海	已通車
同美路	起同安 訖集美	二拾公里	安海	已通車
泉州				
福泉路	起福州 訖泉州	二百公里	由福州接延平	全路只有南書第工程未竣不日即可通車
泉永路	起泉州 訖永春	六拾公里	接德化	已通車

泉安路	起泉州訖安海	三拾公里	接安同路	已通車			
安同路	起安海訖同安	五拾公里	接同集路	已通車			
泉溪路	起泉州訖安溪后安	五拾公里	接同溪路	已通車			
同溪路	起泉州訖安溪石津	五拾公里	接同集路	已通車			
安湖路	起安溪訖湖頭	四拾公里	接長同泰	已通車			
安彭路	起安溪仙究訖彭坪	一拾七公里	接西坪堯陽	堯陽爲安溪產茶最著之地			
同英路	起同安訖英都	四拾公里	接泉溪路	在建築中			
洛白路	起洛陽訖白沙	八公里	接秀塗	年底可以築竣			
洛河路	起洛陽訖河市	拾五公里	接洪瀚	已通車			
惠秀路	起惠安訖秀塗	二拾五公里		由惠安至東園一段已通車			

泉秀路	起泉州訖白沙劍岸	三拾公里	已通車
鴨杏路	起鴨山訖杏田	七公里半	可交惠秀惠洛兩路

上述各路。或在建築期中。或已告成有日。皆以嵩嶼爲總滙。而於嵩汀鐵路告成之日。關係支路輸送。尤爲密切。此公路交通之概況也。至論水程交通。就泉州方面言。則由嵩嶼而安海。而泉州。而興化。小輪可達。朝發夕至。更由泉州轉換民船。由金溪上駛。可抵永春。由藍溪上駛。可達魁洋。就漳州方面言。則由嵩嶼而石碼。輪舶帆船。均稱利便。石碼以上。仍用民船。逆流上駛。一由江東橋入浦南而達漳平雁石。一由水頭入漳州而抵南靖。由此更分而爲二。北行可達水潮。西行出山城分趨船場小溪。上述河道乃目前貨物運輸必經之途經。嵩嶼商港告成之日。輸送之責。雖首推鐵道。公路次之。而輸入輸出之粗重貨品。如機器木鐵磚瓦洋灰等。其有賴於河道之轉送者。固比比皆是。至若鐵道完成之後。當公路組織未備之時。則河道之轉運。尤足多也。總之嵩嶼腹地。水陸交通。均稱便利。足以造成商埠之繁盛而有餘。相求愈切。相得益彰。謂嵩嶼爲天然商港誰曰不宜。

第五章　嵩嶼之建設

商埠成立。具天然之形勢。與一定之進程。是以經營設計。應以形勢爲根據。視進程爲依歸。舉凡工商業之提倡。居民之招致。教育之實施。以及公安公用交通清潔諸端。在在均須因地制宜。審時劃策。而於日後之擴充。尤貴有相當之準備。庶不致貽誤於將來。並顧兼籌。權宜先後。揆情度勢。愼始愼終。區區數點。實爲言商埠建設者所不可忽。本會基此原則。幷參照測量調查結果。施行設計。建設要點。有如下述。

一．區域之劃分　嵩嶼建設。以商埠爲旨歸。以鐵路爲先決。商業繁興。固與時俱進。工業發展。亦指顧可期。而人口漸繁。凡百待舉。如行政住宅教育農林諸端。必須與工商業同時劃定區域。俾資進展。循其自然之趨勢。以合乎規則之範圍。則地盡其用。用得其宜。人各有需。需無不備。商埠成立。庶乎有豸。綦上所述。所應劃定區域。計有工業商業住宅行政教育農林六區。及公園公墓飛機場等項用地。惟商埠繁盛。日起有功。此外尙應闢一預備區。以爲擴充之用。務使市區制度。不因日久而變更。發展進程。不因地狹而阻礙。茲將各區概要。分述如左。

(甲)商業區　商業區域。可別爲貨棧區。貿易區。及鐵路用地三項。此外以

運輸及衞生問題有密切關係者。則運河是也。參照嵩嶼商埠分區圖由大嶼北端循原有溝道闢運河寬七十二公尺。西達海灘盡處。長凡四千一百九十公尺。兩岸均建石壁。幷設置碼頭。以供貨物起落之用。南岸區域。爲目前經營之商業區。計約面積二萬四千公畝。北岸區域面積亦占兩萬五千公畝有奇。均可就大嶼龜嶼及附近崗陵取土填築。運河南岸爲鐵道用地。原日鐵道自海滄附近至嵩嶼一段。因經過住宅區之故。應予廢棄。另由海滄改築新線。逕達大嶼北端。卽以是處爲貨車總站。將來海關亦設於是處。總站及管理局則置於運河之西端。（由總站另分一支線達工業區。）鐵道用地寬定五十公尺。建築多軌。足稱餘俗。鐵路兩旁。均設護柵。仍酌留路口。以時啓閉。用利交通。以上所述。爲商業區內運河及鐵道之概況。惟嵩嶼乃運輸中心。故貨倉棧橋。並關重要。貨棧之設。計有二種。其建於橋棧之上者。爲臨時貨棧。其建於堤岸大道之旁者。則爲儲藏貨棧。臨時貨棧。係屬官管性質。應由貨車總站。敷設鐵軌直達棧橋。舉凡出入口貨物。均可由此分配於火車輪船。以省週折。儲藏貨棧。多屬民有建築。凡經配運及銷售本埠貨物。均可藉此爲停放地。前項貨棧。按照預定區域。計占面積五百餘公畝。至於棧橋之設。可別爲貨

倉棧橋。與尋常棧橋二種。參照嵩嶼港灣形勢圖。大嶼一帶。港水深沉。貨倉棧橋長度在一百五十公尺至二百公尺之間。已足停泊一萬噸之輪船而有餘。若尋常棧橋。但供小輪及駁船起卸之用。即欲在最低海潮上落無阻。其長度亦不過一百五十公尺而已。貿易區域當經營之始。縱需地無多。然不可不預闢廣大之幅員。爲擴充之準備。一任人民自由購買。以時興建。庶地無偏廢。繁盛可期。前項區域。在運河南岸除貨棧及鐵路用地外。餘悉屬之。在運河北岸。除靠海一面建築少數貨棧外。其餘亦係商店建築地。具此幅員。自無難立臻繁盛。關於房屋方向。就原地勢計劃。面海者以東南向爲多，而西南及東北向之房屋。亦間有之。依據光線原則。適相脗合。道路寬度自十五公尺至六十公尺不等。房屋段落。寬以四十公尺爲限。長亦不超過二百公尺。溝渠排洩。在堤岸一面。悉注於海。其餘則注於運河。市內積水就兩向排洩。既可減少溝渠斜度。而潮汐升降。去污滌垢。無時或停。關係衞生。收効尤巨。區內廣場。因地設置。爲樹木種植之區。亦市民遊息之地。與大道樹木及帶狀森林。（兩區界線植帶狀森林以資識別）互相掩映。全市氣象。益覺美麗無倫。凡此諸端。皆貿易區設備之概要。綜上所述。商業區之建設。已盡於是

矣。至若細部設計。有關施工。計算繪圖。務求詳盡。固非一時頃刻。所能告蔵。本會謹就目前籌計所及。將商業區關於闢地之建設概算。分別列表如次。

嵩嶼商埠商業區闢地費概算總表

項目	概算數	備攷
堤岸	七七一，五〇〇	〇〇
填掘地面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
運河	三，九八三，〇〇〇	〇〇
合計	一七，七五四，五〇〇	〇〇

嵩嶼商埠商業區闢地費概算第一分表

項目	數目	每支數	共支數	備攷
第一段堤岸	二七〇丈	一，〇〇〇元	二七〇，〇〇〇元	第一段堤岸自三達油棧附近起至大嶼南端止
		〇〇	〇〇	

項目	數量	每支	共支數	備攷
第二段堤岸	三一〇丈	一，一五〇	三五六，五〇〇	第二段堤岸自大嶼南端起至大嶼北端止
第三段堤岸	一九二丈	一，五〇〇	一一五，〇〇〇	第三段堤岸自大嶼北端起至工商業區界線止
臨時費			二〇，〇〇〇	探土測量各費約計如上數
監理費			一〇，〇〇〇	
合計			七七一，五〇〇	

附記各段堤岸長度係照皇前預定之堤線計算將來堤線有變更時工程費尙有加減

嵩嶼商埠商業區闢地費概算第二分表

填掘地面

項目	數量	每支	共支數	備攷
填土	七三〇〇，〇〇〇方	一元	一一，一五〇，〇〇〇元	填土費因取土遠近不同平均每方以一元五角計其以掘方移作填方者只計掘不計填
		五〇	〇〇	
掘土	八〇〇，〇〇〇	一四〇	一，一二〇，〇〇〇	大嶼應掘土方計如上數
			〇〇	

掘沙包	一〇〇，〇〇〇	二	五〇	二五〇，〇〇〇	〇〇 大嶼土方內沙包估計如上數
炸石	一〇〇，〇〇〇	三	五〇	三五〇，〇〇〇	〇〇 大嶼土方內石方估計如上數
臨時費				一〇，〇〇〇	〇〇 測量查勘各費約計如上數
監理費				一二〇，〇〇〇	〇〇
合計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

說明　關於土方價目因大嶼掘方保就附近卸土而海灘填方因大嶼掘方不敷填築勢須就距離較遠之山原取用故填方價目比掘方反爲增加

嵩嶼商埠商業區關地費概算第三分表 運河

項目	數量	每	支	共	支數	備攷
石壁	三九六八丈	一，〇〇〇	元	三，九六八，〇〇〇	元	〇〇 河床掘出土方供填築兩岸地區之用第二分表已列有填土費故河床掘土費不再計入
臨時費						五，〇〇〇 〇〇

監理費			
合計		一〇，〇〇〇　〇〇	
		三，九八三，〇〇〇　〇〇	

(乙)工業區　工業區之建設。以工廠地段。及鐵路貨倉棧橋運河等項爲主要。依照區域畫分圖。工業區面積凡七萬二千四百公畝。可就附近山陵。取土填築。惟在此巨大之區域中。陸海之交通與運輸之聯絡。關係至切。故運河與輕便鐵路及有軌汽車路。三者並重。運河之開闢。係由商業區分支繞工業區之背。劃分工業區爲二。而注於海。照此敷設。工業區之整理。可藉運河天然之界綫。分爲兩大時期。其用固不啻便利運輸已也。輕便鐵路及有軌汽車路之於工業區。有關原料及出品之輸送。應依區內幹路而敷設。務使河岸海濱。悉宜起卸。同時復集中各線於鐵道。以資聯絡。前項鐵道線。係由鐵道總站分出。除分一綫直達商業區之貨站外。(大嶼北端)此爲另一支綫。必要時得於沿綫設置貨站。以爲運輸機關。將來預備區拓展時。支線與貨站之作用。當益見其宏宍。區內道路。大都爲電車輕便車有軌汽車經行之地。雖此緯彼經。自成統系。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